

105410

力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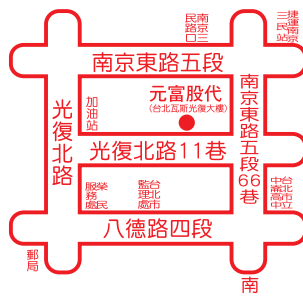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768-6668 (代表線)

網址：https://www.masterlink.com.tw/

(證券代號：1570)



公車路線：
(監理所/榮民服務處/博仁醫院)
0東、202、203、204、205、254、257
276、278、282、288、605、672、承德幹線
(南京三民路口)
204、277、279、282副、306、307
46、605快、668、675、711、棕10
紅25、南京幹線
捷運松山線：南京三民站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808號

國內郵簡
限時專送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第一聯

股東 台啟

147

※貴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請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12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背面第五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後至徵求場所洽辦，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徵求場所詳見本通知書，徵求限1,000股（含）以上】。

紀念品資訊：
1. 本次股東會紀念品：超商商品卡50元（紀念品不足時以等值商品替代）
2. 領取方式請詳內頁※紀念品領取須知※

第二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本聯簽名或蓋章後寄回。

力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第1次股東臨時會

出席通知書

(委託出席者請勿填此聯)

股東：
戶號：股東：
戶名：

請簽名或蓋章

年 月 日

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
加蓋登記章處。

力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第1次股東臨時會

147

☐ 親自
☐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民國114年12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一段95號2樓(大埤頂市民活動中心)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或代理人姓名)

出席編號：147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使用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相關規定暨「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 二、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分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三、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四、請詳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若非股東，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五、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委託書送達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紀念品領取須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超商商品卡50元（紀念品不足時，以約當等值物品代替）。
- 二、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三、貴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請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12日止（例假日除外）攜帶背面第五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後至徵求場所洽辦【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徵求場所自114年12月3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 四、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持「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並持開會通知書第二聯，或持「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並列印出「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服務」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自114年12月22日至114年12月24日止（例假日除外），至本公司股務代理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此發放期間非採電子投票之股東不得領取）。

第三聯

